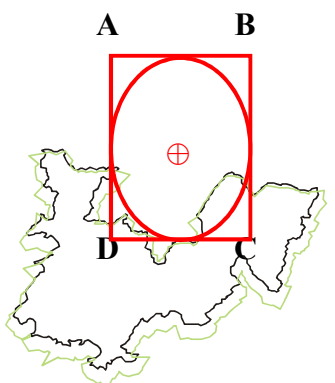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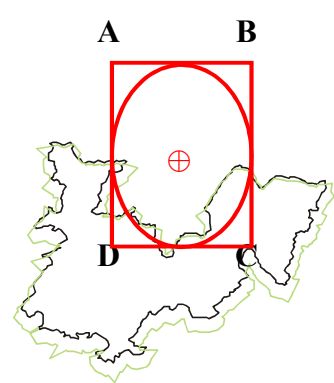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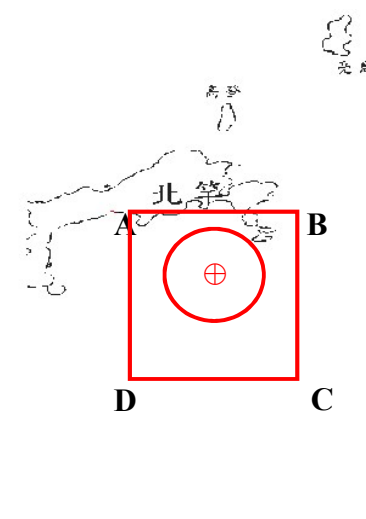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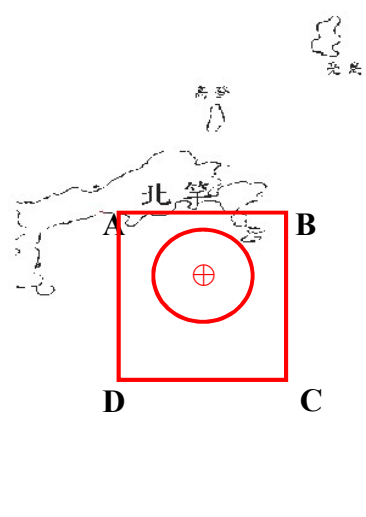
170E2 部隊對海（空）實彈射擊報告單

分送單位(機關)		射擊單位	170E2 部隊	射擊危險區域概要圖		
1	內政部警政署	射擊目的	年度訓練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海域管制區域</p> 		
2	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	射擊日期	射擊日期： 111年5月25、26日，共計2日 5月26日為預備日 射擊時間 0400-0800 時 (標準時間：如時段申請表)			
3	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電信分 公司基隆營運處基 隆海岸電臺					
4	交通部航港局	射擊地點	南竿福澳海域			
5	交通部航政司	使用武器	地面武器射擊			
6	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					
7	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					
		射擊發數	依年度射擊計畫實施			
8	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	空域管制範圍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危險區域 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6°11' 16" N 119°55' 26" E B: 26°11' 16" N 119°56' 56" E C: 26°09' 55" N 119°56' 56" E D: 26°09' 55" N 119°55' 26" E</p>	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空域管制區域</p> 	
9	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					
10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					
11	高雄市政府海洋局					
12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					
1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					
14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			危險區域中心點位置		⊕: 26°10' 30" N 119°56' 10" E
15	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			危險區域最小半徑		1 浬(NM)
16	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			最大彈道高度		5000(呎)AMSL
17	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					
18	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	海域管制範圍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危險區域 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6°11' 16" N 119°55' 26" E B: 26°11' 16" N 119°56' 56" E C: 26°09' 55" N 119°56' 56" E D: 26°09' 55" N 119°55' 26" E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敬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部隊長</p>		
19	國防部海軍司令部					
20	國防部空軍司令部					
21	國防部憲兵指揮部					
22	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	<p>備註：</p> <p>一、南竿、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，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，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(停止)射擊。</p> <p>二、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，應立即停止射擊。</p> <p>三、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，遇(計畫、臨時性)航空器距南、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，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任務。</p>				
2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					
24	空軍作戰指揮部					
25	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					
26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					
27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					
28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門澎湖分署					
29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					
30	科技部					

1 7 0 E 2 部 隊 1 1 1 年 5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

日期	星期	射擊時間	標準時間
01	日		
02	一		
03	二		
04	三		
05	四		
06	五		
07	六		
08	日		
09	一		
10	二		
11	三		
12	四		
13	五		
14	六		
15	日		
16	一		
17	二		
18	三		
19	四		
20	五		
21	六		
22	日		
23	一		
24	二		
25	三	0400-0800 時	24 日 2000-2400 時
26	四	0400-0800 時	25 日 2000-2400 時
27	五		
28	六		
29	日		
30	一		
31	二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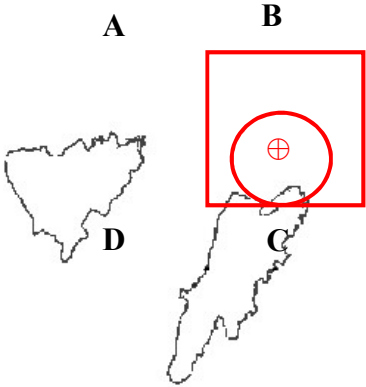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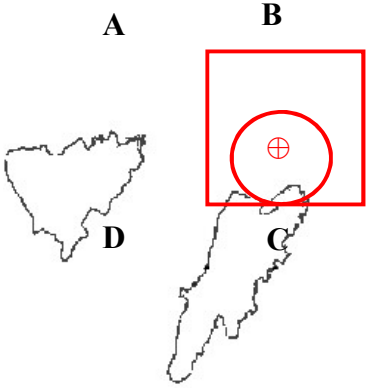
170F3 部隊對海（空）實彈射擊報告單

分送單位(機關)		射擊單位	170F3 部隊	射擊危險區域概要圖
1	內政部警政署	射擊目的	年度訓練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海域管制區域</p> 
2	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	射擊日期	射擊日期： 111年5月26-28日(28為預備日)，共計3日。 每日射擊時間 0530-0630 時 (標準時間：如時段申請表)	
3	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區電信分處基隆營運處基隆海岸電臺			
4	交通部航港局			
5	交通部航政司	射擊地點	馬祖地區	
6	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	使用武器	地面武器射擊	
7	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	射擊發數	依年度射擊計畫實施	
8	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	空域管制範圍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危險區域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6°13' 05" N 119°59' 16" E B: 26°13' 05" N 120°01' 4" E C: 26°11' 28" N 120°01' 4" E D: 26°11' 28" N 119°59' 16" E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空域管制區域</p> 
9	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			
10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			
11	高雄市政府海洋局			
12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			
1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			
14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			
15	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			
16	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			
17	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			
18	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	海域管制範圍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危險區域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6°13' 05" N 119°59' 16" E B: 26°13' 05" N 120°01' 4" E C: 26°11' 28" N 120°01' 4" E D: 26°11' 28" N 119°59' 16" E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敬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部隊長</p>
19	國防部海軍司令部			
20	國防部空軍司令部			
21	國防部憲兵指揮部			
22	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	<p>備註：</p> <p>一、南竿、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，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，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(停止)射擊。</p> <p>二、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，應立即停止射擊。</p> <p>三、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，遇(計畫、臨時性)航空器距南、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，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任務。</p>		
2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			
24	空軍作戰指揮部			
25	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			
26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			
27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			
28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門澎分署			
29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南沙分署			
30	科技部			

1 7 0 F 3 部 隊 1 1 1 年 5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

日期	星期	射擊時間	標準時間
01	日		
02	一		
03	二		
04	三		
05	四		
06	五		
07	六		
08	日		
09	一		
10	二		
11	三		
12	四		
13	五		
14	六		
15	日		
16	一		
17	二		
18	三		
19	四		
20	五		
21	六		
22	日		
23	一		
24	二		
25	三		
26	四	0530-0630 時	25 日 2130-2230 時
27	五	0530-0630 時	26 日 2130-2230 時
28	六	0530-0630 時	27 日 2130-2230 時
29	日		
30	一		
31	二		

170G3 部隊對海（空）實彈射擊報告單

分送單位(機關)		射擊單位	170G3 部隊	射擊危險區域概要圖
1	內政部警政署	射擊目的	年度訓練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海域管制區域</p> 
2	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	射擊日期	射擊日期： 111年5月3、4、5、6、18、19日， 共計6日。 每日射擊時間 0500-0800 時 (標準時間：如時段申請表)	
3	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電信分 公司基隆營運處基 隆海岸電臺			
4	交通部航港局	射擊地點	馬祖地區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空域管制區域</p> 
5	交通部航政司	使用武器	地面武器射擊	
6	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	射擊發數	依年度射擊計畫實施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敬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部隊長</p>
7	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	空域管制範圍	<p>危險區域 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5°59' 09" N 119°58' 34" E B: 25°59' 08" N 119°59' 46" E C: 25°58' 03" N 119°59' 46" E D: 25°58' 04" N 119°58' 34" E</p> <p>危險區域 中心點位置</p> <p>⊕: 25°58' 36" N 119°59' 10" E</p> <p>危險區域 最小半徑</p> <p>1 浬(NM)</p> <p>最大 彈道高度</p> <p>5000(呎)AMSL</p>	
8	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			
9	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			
10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			
11	高雄市政府海洋局			
12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			
1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			
14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			
15	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			
16	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			
17	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			
18	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	海域管制範圍	<p>危險區域 經緯度 (WGS84)</p> <p>A: 25°59' 09" N 119°58' 34" E B: 25°59' 08" N 119°59' 46" E C: 25°58' 03" N 119°59' 46" E D: 25°58' 04" N 119°58' 34" E</p>	
19	國防部海軍司令部			
20	國防部空軍司令部			
21	國防部憲兵指揮部			
22	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			
23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			<p>備註：</p> <p>一、南竿、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，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，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(停止)射擊。</p> <p>二、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，應立即停止射擊。</p> <p>三、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，遇(計畫、臨時性)航空器距南、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，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任務。</p>
24	空軍作戰指揮部			
25	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			
26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			
27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			
28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門澎湖分署			
29	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			
30	科技部			

1 7 0 G 3 部 隊 1 1 1 年 5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

日期	星期	射擊時間	標準時間
01	日		
02	一		
03	二	0500-0800 時	2 日 2100-3 日 0000 時
04	三	0500-0800 時	3 日 2100-4 日 0000 時
05	四	0500-0800 時	4 日 2100-5 日 0000 時
06	五	0500-0800 時	5 日 2100-6 日 0000 時
07	六		
08	日		
09	一		
10	二		
11	三		
12	四		
13	五		
14	六		
15	日		
16	一		
17	二		
18	三	0500-0800 時	17 日 2100-18 日 0000 時
19	四	0500-0800 時	18 日 2100-19 日 0000 時
20	五		
21	六		
22	日		
23	一		
24	二		
25	三		
26	四		
27	五		
28	六		
29	日		
30	一		
31	二		